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文件

2018 年 5 月 17 日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

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3:30（会期半天）

召开地点：杭州市体育场路 178 号浙报传媒大厦裙楼四楼视频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 蒋国兴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注意事项

董事会秘书梁楠

议程：

序号	议案	报告人
1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张雪南
2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张雪南
3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张雪南
4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张雪南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张雪南
6	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张雪南
7	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齐茵
8	关于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	梁楠
9	关于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	梁楠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黄董良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梁楠
12	听取《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何晓飞
13	股东提问及解答	
14	大会表决	
15	宣布大会表决结果	
16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注意事项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次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本次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召开及表决等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股东行使表决权须提前予以登记，登记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三、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四、股东大会设“股东提问”议程。股东要求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提问，应将有关问题和意见填在征询表上，并交大会秘书处登记。问题及意见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大会秘书处取持股数最多的前十位股东的提问。

五、股东提问的内容应围绕股东大会的主要议案，公司董事长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的时间一般不超过五分钟。

六、股东大会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大会表决时，股东不得进行大会提问和发言。

七、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文件一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年报摘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请查阅。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二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紧紧抓住国家产业政策，加快主业创新转型，经营业绩实现稳步增长。现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7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1、审计意见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18〕3428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营业总收入	162,662.06	354,993.18	-54.18
净利润	173,063.85	102,513.01	6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693.64	61,163.22	17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03.39	24,905.94	-2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1.49	38,218.16	-48.53
资产总额	988,602.85	931,954.38	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85,182.62	647,362.84	21.29
总股本	130,192.40	130,192.40	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727	0.5147	147.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44	0.2096	-3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17	13.78	增加 9.39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63	5.61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表变化较大的主要项目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额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75,755.96	216,040.73	-140,284.77	-64.93
应收票据	0	9,080.63	-9,080.63	-100.00
应收账款	15,229.55	29,726.53	-14,496.98	-48.77
其他应收款	9,847.47	2,658.76	7,188.71	270.38
存货	438.53	5,269.22	-4,830.69	-91.68
其他流动资产	215,972.55	16,686.31	199,286.24	1,194.31
投资性房地产	0	35,046.95	-35,046.95	-100.00
固定资产	3,994.11	49,930.69	-45,936.58	-92.00
在建工程	30,946.86	6,615.53	24,331.33	367.79
无形资产	72,657.11	53,517.28	19,139.83	35.76
开发支出	6,863.07	3,909.06	2,954.01	75.57
商誉	382,995.17	283,507.84	99,487.33	35.09
长期待摊费用	1,401.83	4,222.33	-2,820.50	-66.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21	98.99	63.22	6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05.44	8,116.23	3,889.21	47.92
短期借款	0	25,000.00	-25,000.00	-100.00
应付票据	0	5,834.00	-5,834.00	-100.00
应付账款	11,943.65	34,272.74	-22,329.09	-65.15
预收款项	1,251.04	31,853.47	-30,602.43	-96.07
应付职工薪酬	9,072.79	22,567.86	-13,495.07	-59.80
应交税费	7,693.50	2,906.47	4,787.03	164.70
应付利息	0	29.36	-29.36	-100.00
应付股利	635.53	14,456.94	-13,821.41	-95.60
其他应付款	8,083.57	15,694.88	-7,611.31	-4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3,839.86	-3,839.86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366.55	5,823.84	2,542.71	43.66

长期应付款	75,000.00	0	75,000.00	100.00
递延收益	0	575.17	-575.17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43	1,390.70	-1,322.27	-95.08
其他综合收益	-14,737.15	-1,467.59	-13,269.56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比上年末下降 64.93%，主要系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2) 应收票据比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3) 应收账款比上年末下降 48.77%，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末增长 270.38%，主要系子公司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5) 存货比上年末下降 91.68%，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6) 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增长 1,194.31%，主要系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7) 投资性房地产比上年末下降 10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8) 固定资产比上年末下降 92.0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9) 在建工程比上年末增长 367.79%，主要系子公司“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10) 无形资产比上年末增长 35.76%，主要系子公司运营工具增加所致。

11) 开发支出比上年末增长 75.57%，主要系子公司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12) 商誉比上年末增长 35.09%，主要系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深圳天天爱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13) 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末下降 66.8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上年末增长 63.87%，主要系子公司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增加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增长 47.92%，主要系子公司购买文化艺术作品增加所致。

16) 短期借款比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归还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17) 应付票据比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18) 应付账款比上年末下降 65.15%，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19) 预收款项比上年末下降 96.07%，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20) 应付职工薪酬比上年末下降 59.8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21) 应交税费比上年末增长 164.70%，主要系子公司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22) 应付利息比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归还贷款利息已结清所致。

23) 应付股利比上年末下降 95.6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及子公司支付股利所致。

24) 其他应付款比上年末下降 48.5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已支付收购杭州边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尾款所致。

26) 其他流动负债比上年末增长 43.66%，主要系子公司期末递延收入增加所致。

27) 长期应付款比上年末增长 100.00%，主要系公司待支付收购深圳天天爱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款所致。

28) 递延收益比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29) 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年末下降 95.08%，主要系子公司上年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消耗所致。

30) 其他综合收益比上年末减少 13,269.56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62,662.06 万元，同比下降 54.18%；实现净利润 173,063.85 万元，同比增长 68.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693.64 万元，同比增长 170.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03.39 万元，同比下降 24.5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额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162,662.06	354,993.18	-192,331.12	-54.18
营业成本	62,682.63	232,613.13	-169,930.50	-73.05
税金及附加	1,191.48	3,150.80	-1,959.32	-62.18
资产减值损失	7,702.81	2,970.48	4,732.33	159.31
投资收益	151,636.27	59,214.78	92,421.49	156.08
资产处置收益	-103.10	10,934.82	-11,037.92	-100.94
其他收益	3,218.66	0	3,218.66	100.00
营业外收入	1,142.29	6,572.05	-5,429.76	-82.62
营业外支出	138.01	284.78	-146.77	-51.5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89.24	-3,472.43	-26,616.81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54.18%，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2)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73.05%，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3) 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下降 62.18%，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

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4)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增长 159.31%，主要系公司计提商誉减值损失所致。

5)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156.08%，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所致。

6) 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100.94%，主要系上期子公司以无形资产投资联营企业确认收益所致。

7) 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00%，主要系《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8)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 82.62%，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9)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 51.54%，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1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26,616.81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额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71.49	38,218.16	-18,546.67	-4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36.78	-42,795.08	-97,841.7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8.08	121,516.84	-140,664.92	-115.7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48.53%，主要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97,841.70 万元，主要系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购深圳天天爱科技有限公司及处置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等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115.76%，主要系上期公司非公开发行吸收投资款及子公司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对外分红等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

1、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增减额
流动比率	6.89	1.78	5.11
资产负债率	12.35%	17.62%	减少 5.27 个百分点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好。

2、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增减额	同比增减(%)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24	11.63	-4.39	-37.75
存货周转率(次)	21.96	43.70	-21.74	-49.75

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变化率较大，系公司完成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出售，合并范围变动所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三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 1,301,923,9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4,346,311.54 元(含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2017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56,936,412.41 元（其中出售新闻传媒类资产实现收益 1,175,908,449.11 元），本次拟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4.14%。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除公司存在重大资金支出等情况，在满足公司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 2017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现根据《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作如下说明：

一、行业特点及发展现状

公司于 2017 年一季度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着力构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主业聚焦数字娱乐、数字体育和大数据三大产业板块，同时着力发展电商服务、艺术品服务等具备先发优势的文化产业服务和文化产业投资业务。上述产业板块均属于互联网充分竞争领域，处于迅速发展扩张或培育的阶段，业务规模将持续扩大，资金需求量大。

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

围绕公司核心发展战略，公司积极投资布局三大产业板块。2017 年，在数字娱乐板块，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杭州边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边锋网络”）为主体出资 10 亿元人民币，收购深圳天天爱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出资成为深圳市乐玩互娱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通过投资深度介入 H5 棋牌游戏市场，目前公司移动端棋牌游戏业务市场覆盖范围已扩大到全国十余个省份。在数字体育板块，加大对电竞直播平台战旗直播和电竞赛事运营平台

上海浩方的投入，持续拓展平台业务并实现平台间的业务深度融合，2017 年度成功举办“战旗电竞总动员（LanStroy）”等多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电竞品牌活动及赛事。在大数据板块，努力推动“四位一体”大数据产业生态圈建设提速，其中“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一期工程已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建成，达成 2000 组机柜交付能力；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自主研发了大数据确权平台，设立了智能制造行业运营分中心；全资子公司浙江乌镇大数据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在浙江省桐乡市乌镇建设大数据产业园项目（“梧桐树+”大数据产业园），一期工程已采用 EPC 招标建设模式开工建设；总额 10 亿元的大数据产业基金募投工作稳步推进。此外公司参与投资设立各类产业基金，继续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相关产业进行布局。

三、公司未来资金使用计划

1、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边锋网络与霍尔果斯快乐投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签署《投资协议》，根据协议要求，第二期款项 1.5 亿元应于 2018 年度支付。

2、在浙江省桐乡市乌镇建设的“梧桐树+”大数据产业园项目预计总投资额 2.6 亿元。根据公司大数据产业布局进度，预计 2018 年投入 1 亿元用于产业园建设。

3、公司将持续布局三大产业板块，将年度留存收益继续投入公司经营和项目建设。数字娱乐板块，进一步在浙江省内形成全面覆盖，并将通过内生外延式发展，大力开拓全国市场，争取棋牌业务在国内覆盖范围进一步突破；数字体育板块，将进一步整合数字体育事业群资源，持续打造“LanStroy”等电竞品牌活动及赛事，进一步扩大影响规模，提升用户体量；大数据板块，将持续加快推进“四位一体”大数据产业生态圈协同共进，推动“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二期工程建设，争取“梧桐树+”大数据产业园于 2018 年底完成一期工程，加快大数据应用技术研发，实现产业整体营运方面取得突破。

鉴于上述资金使用需求，公司 2017 年度拟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为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4.14%。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上市 6 年来累计现金分红约 10.18 亿元（不含本次利润分配）。公司将兼顾企业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持续对利润分配做出合理安排，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

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万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	0	23,435	165,694	14
2016 年	0	12,368	61,163	20
2015 年	0	19,013	61,030	31

文件四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浙江在线新闻网站有限公司	50	0	/
	小计	50	0	/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印务有限公司	50	0	/
	浙江至美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30	0	/
	浙江钱报有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0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小计	180	0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成都川报峰趣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00	141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杭州游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00	135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	340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在线新闻网站有限公司	50	0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50	109	/
	红旗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30	1	/
	浙江法制报社	30	2	/
东阳日报社	20	1	/	

	永康日报社	20	1	/
	浙江翰墨朗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677	业务发展需要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0	283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智慧网络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0	63	/
	小计	950	1,753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杭州星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名为杭州合有德峰投资有限公司）	2,000	958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杭州游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153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	900	942	/
	钱江报系有限公司	650	431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600	654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600	177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上海真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	0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浙江报业绿城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	46	/
	浙江浙商传媒有限公司	50	0	/
	浙江在线新闻网站有限公司	50	0	/
	浙江浙报理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0	8	/
	杭州富阳浙报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0	0	/
	浙江《美术报》有限公司	0	189	业务发展需要
	上海华奥电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	70	/
	瑞安日报有限公司	0	37	/
	梦工场传媒有限公司	0	26	/
	浙江浙商天下旅游有限公司	0	19	/
	浙江至美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0	13	/
	台州市逸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0	8	/
	成都川报峰趣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0	31	/
东阳日报有限公司	0	2	/	
永康日报有限公司	0	1	/	

	浙江钱报有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0	2	/
	小计	6,230	4,767	/
向关联方 租出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15	0	/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	0	/
	海宁日报社	15	5	/
	东阳日报社	15	6	/
	瑞安日报社	20	6	/
	上虞日报社	15	3	/
	永康日报社	20	8	/
	诸暨日报社	30	11	/
	温岭日报社	15	2	/
	温州文创置业有限公司	10	0	/
	乐清日报社	20	17	/
	小计	185	58	/
向关联方 租入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850	713	节约成本费用支出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	0	/
	小计	900	713	/
关联方广 告分成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1,700	1,815	业务发展需要
	海宁日报社	250	189	/
	东阳日报社	300	269	/
	温岭日报社	250	172	/
	乐清日报社	300	253	/
	瑞安日报社	200	197	/
	柯桥日报社	300	231	/
	上虞日报社	250	202	/
	永康日报社	300	268	/
	诸暨日报社	400	339	/
	浙江法制报社	350	377	/
	小计	4,600	4,312	/
合计		13,095	11,603	/

(二)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300	87	0	0	业务发展需要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	29	0	0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法制报报业集团	100	0	0	0	/
	小计	1,200	116	0	/	/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杭州富阳浙报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50	0	0	0	/
	钱江报系有限公司	50	0	0	0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50	0	0	0	/
	小计	150	0	0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钱江报系有限公司	100	0	0	0	/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	0	340	3.49	/
	浙江智慧网络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00	0	63	52.40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200	0	109	0.44	/
	台州市逸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	0	0	0	/
	浙江翰墨朗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	125	677	30.53	业务发展需要
	杭州游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00	0	135	0.16	业务发展需要
	红旗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0	0	1	0.00	/
	浙江法制报社	0	0	2	0.01	/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0	0	283	2.96	/
	成都川报峰趣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00	0	141	0.16	业务发展需要
东阳日报社	0	0	1	0.00	/	

	永康日报社	0	0	1	0.00	/
	小计	2,250	125	1,753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杭州星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00	250	958	34.61	/
	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	200	0	942	8.78	业务发展需要
	上海华奥电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0	29	70	0.08	/
	钱江报系有限公司	150	13	431	4.02	业务发展需要
	上海谷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0	5	0	0	/
	北京华奥星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0	0	0	/
	浙江报业绿城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	0	46	1.14	/
	瑞安日报有限公司	100	0	37	0.91	/
	乐清日报有限公司	100	0	0	0	/
	温岭日报有限公司	100	0	0	0	/
	海宁日报有限公司	100	0	0	0	/
	台州市逸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	0	8	0.20	/
	浙江文创置业有限公司	50	0	0	0	/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0	0	177	1.65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浙商天下旅游有限公司	100	0	19	0.47	/
	梦工场传媒有限公司	0	0	26	0.64	/
	浙江《美术报》有限公司	100	4	189	1.76	业务发展需要
	浙江至美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50	2	13	0.32	/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550	0	654	0.74	/
	杭州游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0	0	1,153	1.30	业务发展需要
成都川报峰趣网络	0	0	31	0.04	/	

	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浙报理想文化 发展有限公司	0	0	8	0.20	/
	小计	3,900	303	4,767	/	/
向关联 方租出 [注]	海宁日报社	0	0	5	0.29	/
	东阳日报社	0	0	6	0.34	/
	瑞安日报社	0	0	6	0.34	/
	上虞日报社	0	0	3	0.17	/
	永康日报社	0	0	8	0.46	/
	诸暨日报社	0	0	11	0.63	/
	温岭日报社	0	0	2	0.11	/
	乐清日报社	0	0	17	0.98	/
	小计	0	0	58	/	/
向关联 方租入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500	64	713	31.96	/
	小计	500	64	713	/	/
关联方 代理的 广告分 成[注]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0	0	1,815	42.08	/
	海宁日报社	0	0	189	4.38	/
	东阳日报社	0	0	269	6.24	/
	温岭日报社	0	0	172	3.99	/
	乐清日报社	0	0	253	5.87	/
	瑞安日报社	0	0	197	4.57	/
	柯桥日报社	0	0	231	4.69	/
	上虞日报社	0	0	202	5.36	/
	永康日报社	0	0	268	6.22	/
	诸暨日报社	0	0	339	7.86	/
	浙江法制报社	0	0	377	8.74	/
	小计	0	0	4,312	/	/
合 计		8,000	608	11,603	/	/

注：2017年3月31日，公司完成向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新闻传媒类资产，包括公司持有的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钱江报系有限公司、浙江浙商传媒有限公司、浙江在线新闻网站有限公司、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印务有限公司等21家公司（含各子公司）股权，自2017年4月1日起，上述公司成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实际控制人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以下简称“浙报集团”）持有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报控股”）100%的股权，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浙报集团，法定代表人为唐中祥，宗旨和业务范围为宣传机关政策，促进机关工作；主报出版、增项出版、相关印刷、相关发行、广告、新闻研究、新闻培训、新闻业务交流。浙报集团举办单位为中共浙江省委，开办资金为97,770.39万元，住所为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178号，现持有浙江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发的事证第133000000638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浙报集团成立于2000年6月，前身是浙江日报社。《浙江日报》是中共浙江省委机关报，于1949年5月9日在杭州创刊，是浙江省历史上第一张在全省范围内公开出版发行的党报。2000年6月25日，浙报集团挂牌成立。浙报集团以报业为主业，以《浙江日报》为核心，同时负责营运《钱江晚报》系列、《浙商》杂志、浙江在线等媒体。2001年以来，浙报集团坚持“以报为本、多元发展”的经营理念，取得了显著业绩，已经跻身全国十大报业集团之一。

（二）控股股东

浙报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46.93%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

浙报控股，法定代表人为唐中祥，主要业务范围为实业投资、策划咨询、会展服务，浙报控股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为4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178号。

浙报控股成立于2002年8月20日，现为浙报集团全资子公司。按照中央及省委关于文化体制改革的精神，2002年，浙报集团出资创立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浙报控股前身），在国内率先尝试以报业集团和强势传媒群体为依托，统筹运营报业经营性资产，确立了报业经营的独立法人地位。2009年，“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报控股成为统筹运营传媒资产、拓展产业空间的全新市场主体。

（三）其他关联人

序号	名称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与本公司 关系	法定代 表人	宗旨和业务范围
----	----	----	--------------	------------	-----------	---------

1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杭州市转塘科技经济区块16号8幢	5000	董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张勇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内容分发网络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存储转发类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域名解析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利用自有网站发布国内网络广告（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除专控），数码产品；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览展示设计
2	北京华奥星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33幢D栋二层2113室(集中办公区)	9479	联营企业	王平	技术开发；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从事体育经纪业务；销售珠宝首饰、黄金制品、银制品；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利用华奥星空网站（WWW.SPORTS.CN）、中华全国体育总会网站（WWW.SPORT.ORG.CN）、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WWW.OLYMPIC.CN）发布网络广告；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演出经纪
3	东阳日报社	浙江省东阳市人民路222号	1013.2	同一实际控制人	赵志强	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编辑、出版、发行《东阳日报》并经营广告
4	东阳日报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人民路222号	1985	同一控股股东	童杰	报纸、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图书报刊批发零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实业投资，策划咨询，会展服务；预包装食品、初级农产品、日用百货网上销售；礼品设计、票务代理；会议庆典、文体活动策划，演出经纪；互联网信息服务
5	杭州富阳浙报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富阳区东洲街道新沙村	200	同一控股股东	张冬素	水果、蔬菜、花卉种植，销售；家禽销售；会展服务；预包装食品零售
6	海宁日报社	浙江省海宁市南苑路388号	465	同一实际控制人	周建国	宣传政策、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海宁日报》对外委托发行、广告、印刷业务，开展新闻研究、培训和业务交流
7	海宁日报有限公司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洲街道海昌南路509号16层	6000	同一控股股东	童杰	图书、报刊零售（凭有效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凭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设计、制作、发布

						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礼品设计；初级农产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服装、日用百货批发、零售；票务代理
8	杭州星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新华路266号276室	1000	联营企业	唐健俊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企业管理咨询
9	杭州游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97号5幢142室	26030.8	联营企业	潘恩林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批发、零售：玩具、文体用品，计算机软硬件；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演出及演出中介）、图文设计、制作，文化创意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
10	红旗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北街2号	2167.775	同一实际控制人	蒋国兴	出版理论界编写的供干部学习理论的著作和专题小册子；出版干部理论学习、辅导和以资料为主的活页文选；出版有关宣传、组织、纪律检查和学习党史方面的图书、资料（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图书本版批发、零售（有效期至2022年04月30日）；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与以上业务相关的配套服务；会议服务；销售办公用品；设计、制作、代理广告
11	柯桥日报社	浙江省绍兴县柯桥群贤路1001号	704.5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方国安	宣传政策、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柯桥日报》对外委托发行、广告、印刷业务，开展新闻研究、培训和业务交流
12	乐清日报社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伯乐东路557号	633	同一实际控制人	瞿维妙	宣传政策，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乐清日报》对外委托发行、广告、印刷业务，开展新闻研究、培训和业务交流
23	乐清日报有限公司	浙江省乐清市城东街道伯乐东路557号	1363.888	同一控股股东	童杰	图书报刊批发零售（详见有效的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包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和广播电视电影电视节目等信息服务；含电子公告业务）（详见有效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企业策划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业务）；会展服务；组织策划文化类活动；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中介服务；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咨询；网站设计、网页设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办公设备销售、维修；电子商务策划；日用百货、家用电器、文具用品、食用农产品、工艺礼品、电子产品销售（含网上销售）
14	梦工场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139号1幢A201室	5000	同一控股股东	蒋纯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市场营销的策划服务、礼仪、会展服务，企业形象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

						类广告,平面设计,计算机系统设计、系统集成、软硬件开发,智能网络控制系统设备、安全防范设备的设计、安装与维护,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电子数码产品的销售
15	钱江报系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	5,000	同一控股股东	何锋	国内版(除港澳台)图书报刊批发零售(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止),经营增值电信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4月25日)。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实业投资,组织展览(不含涉外),信息咨询服务(除期货、证券咨询),初级食用农产品、花卉、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通讯器材、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珠宝首饰、钟表、礼品、纸张、化妆品、家具、装饰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配件、贵金属(不含专控)、黄金制品的销售,酒店管理,餐饮管理,培训服务,健康管理服务,票务服务(不含航空票务服务),文化传播策划,文化、体育、艺术活动策划,婚介服务(涉外婚介除外)
16	瑞安日报社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新区安福路	705	同一实际控制人	徐德友	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宣传政策,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对外委托发行、广告、印刷业务,开展新闻研究、培训和业务交流
17	瑞安日报有限公司	瑞安市安阳街道瑞安日报社大楼	1068	同一控股股东	童杰	图书报刊销售(在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打字复印(不含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印刷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新闻写作培训;艺术培训服务(非学历);新闻信息咨询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除期货、证券信息咨询);商品展览、展示、策划;文化、艺术、体育、教育活动策划、承办;房地产项目策划、销售代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咨询;网页设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硬件及外部设备的销售、维修;日用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销售;对农业、商业投资;食品经营、餐饮服务;电子商务技术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计算机数码产品、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珠宝首饰、钟表、工艺礼品、化妆品、家具、工艺美术品、汽车配件、贵金属(不含专控)、黄金制品的销售;餐饮管理;旅游信息咨询服务;健康管理咨询(不含医疗信息);票务服务;众创空间(创客空间、创业孵化器)投资、管理;房屋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及医疗

						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含新闻内容（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停车场管理；物业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8	上海华奥电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封周路655号14幢913室-5	3,000	联营企业北京华奥星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李庆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口业务
19	上虞日报社	浙江省上虞市百官街道恒利东四区26幢	480	同一实际控制人	赵南兴	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主报出版、相关印刷、相关发行、广告、新闻研究
20	台州市逸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临海市古城街道腊梅路23号	204.08	同一控股股东	童杰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范围详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网络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国内户外广告兼自有媒介广告发布；利用互联网销售：初级农产品、自行车、家用电器、服装、日用百货
21	温岭日报社	浙江省温岭市方城路91号	438.5	同一实际控制人	温浩杰	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报纸出版；报纸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和发布
22	温岭日报有限公司	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方城路91号	500	同一控股股东	童杰	图书、报刊批发、零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范围详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大型活动组织服务；旅游咨询服务；婚庆礼仪服务；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网页设计（不含经营性质的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硬件及外部设备、办公设备销售、维修；贵金属、珠宝首饰、服装、鞋、帽、电瓶车、汽车用品、厨房用品、床上用品、日用品、家用电器、文具用品、初级食用农产品（不含猪肉、活禽）、工艺品（不含文物）、电子产品销售；利用互联网销售电子产品
23	温州文创置业有限公司	乐清市乐成街道伯乐东路557号6层619-620室	5000	同一控股股东	王瀛波	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代理、建筑工程设计、室内外装潢、物业管理、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
24	永康日报社	浙江省永康市望春东路88号	407.47	同一实际控制人	胡高进	宣传政策，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永康日报》对外委托发行、广告、印刷业务，开展新闻研究、培训和业务交流
25	永康日报有限公司	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望春东路88号	2055.23	同一控股股东	童杰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详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食品销售（具体经营项目详见《食品经营许可证》）；出版物批发、零售（具体经营

						项目详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实业投资（不含股权投资、创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职业中介、自费出国留学中介咨询；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会展服务，组织策划社会活动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不含互联网广告）；网上提供日用五金制品、日用塑料制品、日用百货、不锈钢制品、家用电器、厨房用具、家居用具、工艺礼品，电子产品（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施），初级农副产品销售；教育信息咨询（不含教育培训、教育中介、自费出国留学中介咨询）；国内婚介服务
26	浙江《美术报》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24楼	500	同一控股股东	陈洁	国内版（除港澳台）图书报刊批发零售（《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字画、工艺品（除文物）、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经营信息咨询
27	浙江报业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下城区体育场路178号浙江日报社413室、414室	500	同一控股股东	褚定华	无服务：物业管理、咨询，物业公司管理软件开发
28	浙江法制报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省府路9号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一楼西侧6号	500	同一控股股东	周丹	报刊批发零售（《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的制作、复制、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广告策划，会展服务，文化用品的销售，培训服务，软件开发及技术维护，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29	浙江法制报社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省府路11号	635	同一实际控制人	周丹	报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促进经济发展，编辑、出版，发行《浙江法制报》，兼营广告、排版
30	浙江翰墨朗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178号25幢2413室	3000	联营企业	邓志林	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批发、零售：工艺美术品
31	浙江钱报有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	1000	同一控股股东	徐根辉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1月13日）。电子商务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初级食用农产品、花卉、家用电器、电子产品、计算机数码产品、通讯器材、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珠宝首饰、钟表、礼品、化妆品、家具、装饰材料、卫生洁具、陶瓷制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汽车配件、贵金属（不含专控）、黄金制品的销售，酒店管理，餐饮管理，旅游信息

						咨询服务, 健康管理服务, 培训服务 (不含办班培训), 票务服务 (不含航空票务)
32	成都川报锋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二段70号1幢1单元4层405室	500	统一控股股东	钟岚	网络技术开发, 网络技术咨询
33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印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拱墅区祥符镇祥园路38号	10000	同一控股股东	刘金岱	出版物、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计算机网络、光电系统的技术开发、服务、咨询,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仓储服务 (不含危险品), 设备租赁, 自有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印刷物资、书画 (除文物) 的销售, 摄影服务, 图文的设计、制作、装订
34	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	1500	同一控股股东	方卫英	图书报刊批发零售 (有效期至2021年4月20日)。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 信息咨询 (不含证券、期货), 会展服务, 组织策划社会活动, 办公用品、工艺礼品、初级食用农产品、花卉、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通讯器材、摄影器材、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的销售, 培训服务, 多媒体制作, 网站开发, 摄影服务, 酒店管理, 餐饮管理, 健康管理服务, 票务服务 (不含航空票务服务), 房产中介代理
35	浙江文创置业 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	9910	同一控股股东	王瀛波	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屋销售代理, 建筑工程设计、装修, 物业管理, 国内贸易
36	浙江在线新闻网站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浙报传媒大厦裙楼3楼	5482.1	同一控股股东	张燕	增值电信业务,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 互联网出版经营, 网络文化经营,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服务, 预包装食品的零售 (凭许可证经营)。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 计算机硬件的销售,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 企业形象、市场营销的策划, 会展服务, 旅游服务 (不含旅行社), 电脑图文设计, 动漫、工艺美术品设计; 房产中介; 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摄影,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策划 (除演出中介), 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办公用品、艺术品、收藏品 (古董文物除外) 批发零售
37	浙江浙报理想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914室	1500	同一控股股东	王瀛波	会展服务, 文化活动的策划, 广告制作、策划, 环境设计制作, 房屋租赁中介服务, 实业投资, 计算机软件研发、技术转让, 文化创意咨询、培训、设计、代理服务, 餐饮管理, 酒店管理, 旅游开发管理, 文化用品、办公用品的销售
38	浙江浙商传媒有限公司	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	600	同一控股股东	臧艳	报刊批发、零售; 电视剧、电视专题、电视综艺、动画故事的制作、复制、发行, 批发兼零售: 预包装食品、酒类。经济信息咨询, 会展服务;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 礼品销售,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38	浙江浙商天下	杭州市体育场路	300	同一控股	吴桥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 (凭《旅行社业务

	旅游有限公司	178号25幢2305室		股东		经营许可证》经营)。会务会展服务,培训服务(不含办班培训),信息咨询服务,发布、代理、设计、制作国内各类广告,票务服务(不含航空),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工艺美术品、古玩字画(文物除外)、珠宝首饰、金属材料、文具用品、建材、机械设备、运动器材、电子产品、环保设备、家具、日用百货的销售。
40	浙江至美包装彩印有限公司	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 鸿兴路328号	2000	同一控股股东	毛东明	出版物、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凭许可证经营),仓储服务,设备租赁,纸张、纸浆、印刷物资、机械设备、工艺品、字画(除文物)、办公用品、日用品、家用电器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图文设计、制作、装订,代理、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会展服务,从事进出口业务
41	浙江智慧网络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178号 浙报文化产业大厦1407室	5000	同一控股股东	方卫英	医院管理及咨询服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医疗卫生专业管理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培训服务(不含办班培训),技术中介服务,网站设计及开发,电子商务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销售,会展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42	上海真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真南路4268号2幢J09室	12.5	联营企业	蔡智	网络信息科技、计算机、系统集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软件设计开发,商务咨询,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43	诸暨日报社	浙江省诸暨市艮塔东路2号	1192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坚钢	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编辑、出版、发行《诸暨日报》并经营广告
44	上海谷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科福路358_368号4幢1层E区J1318室	114.28	联营企业	曹亚男	从事信息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网络技术、通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科技(不得从事科技中介),电子结算系统技术开发及应用,数字作品的数据库管理,智能化管理系统技术开发应用,自主基础软件服务,云平台服务,网络工程,创意服务,动漫设计,多媒体设计,商务咨询,文学创作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17年一季度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出售新闻传媒类资产之前,根据采编与经营两分开的行业政策要求,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钱江报系有限公司、浙江今日早报有限公司、浙江浙商传媒有限公司分别与浙报集团签订了《授权经

营协议》和《广告收入分成协议》；乐清日报有限公司、瑞安日报有限公司、海宁日报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日报有限公司、诸暨日报有限公司、上虞日报有限公司、东阳日报有限公司、永康日报有限公司、温岭日报有限公司和浙江法制报报业集团分别与乐清日报社、瑞安日报社、海宁日报社、柯桥日报社、诸暨日报社、上虞日报社、东阳日报社、永康日报社、温岭日报社和浙江法制报社签订了《授权经营协议》和《广告收入分成协议》。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成单位	广告定额	采编定额	广告分成比例	备注
1	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38%	按广告收入分成比例支付广告收入分成款
2	钱江报系有限公司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15%	
3	浙江浙商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日报报业集团	1,500.00	500.00	32%	当年度广告收入不足广告定额的，上述单位按采编定额支付广告收入分成款；若当年度广告收入超广告定额，除按采编定额支付广告收入分成款外，还要按当年度广告收入超出广告定额部分的比例支付广告分成款
4	乐清日报有限公司	乐清日报社	1,600.00	930.00	40%	
5	瑞安日报有限公司	瑞安日报社	1,600.00	880.00	40%	
6	海宁日报有限公司	海宁日报社	1,600.00	800.00	40%	
7	绍兴市柯桥日报有限公司	柯桥日报社	2,000.00	980.00	40%	
8	诸暨日报有限公司	诸暨日报社	1,700.00	880.00	40%	
9	上虞日报有限公司	上虞日报社	1,300.00	730.00	40%	
10	东阳日报有限公司	东阳日报社	1,900.00	930.00	40%	
11	永康日报有限公司	永康日报社	2,000.00	880.00	40%	
12	温岭日报有限公司	温岭日报社	1,300.00	730.00	40%	
13	浙江法制报报业集团	浙江法制报社	1,900.00	1060.00	40%	

除广告分成以外，其他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之间发生的广告分成、房屋租赁和广告代理费等交易。

根据报刊行业采编与经营“两分开”的政策，公司于2011年重组上市时，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将下属《浙江日报》、《钱江晚报》等15个系列报刊的经营性资产整体注入公司，并由报社与各经营公司签署《授权经营协议》和《广告收入分成协议》，将报社的经营性资产向经营公司进行授权经营，各媒体经营公司根据报刊广告收入总额的一定比例或金额向浙江日报报业集团或各县市报社支付广告收入分成，形成日常关联交易。上市以来，公司加快推进媒体融合发展，上述15个系列报刊的经营性资产已发展成为包括21家子公司的新闻传媒类资产。2017年3月1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3月31日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所持有的上述新闻传媒类资产共21家子公司股权出售给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交易完成后，公司与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大幅降低。

此外，为合理利用关联人浙江日报报业集团的办公场地资源，充分保持公司经营稳定性、持续性，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向浙江日报报业集团租赁办公场地，形成房屋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与浙江日报报业集团等关联方之间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尽量减少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持续性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联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将在本议案投票表决时予以回避。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五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3 年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78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4,410,06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9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85,299,917.40 元，坐扣承销费用 13,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272,299,917.4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0,614,410.06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261,685,507.3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84 号）。

2. 2016 年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32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13,636,363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7.16 元，共计募集资金 1,949,999,989.08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2,535,377.31 元和相关增值税 752,122.64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936,712,489.13 元，已由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会计师和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1,498,713.55 元和相关增值税 89,922.81 元后，公司本次实际可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935,123,852.7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97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3 年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累计发生额
2017 年初募集资金账户金额	100,696,999.61	—
加：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02,984.57	101,299,984.18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8,398,630.14	2,300,084,137.48
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	62,901,354.04	—

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30,008.41 万元，累计投入比例为 101.70%，结余募集资金 6,290.14 万元，主要系募集资金账户存款利息收入，结余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2.78%，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7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6,290.14 万元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并将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协定存款账户予以销户。

2. 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和子公司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累计发生额
2017 年初募集资金账户金额	1,118,002,337.87	—
减：扣除支付的律师、会计师和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	1,588,636.36	1,588,636.36
加：收回公司 2016 年度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000.00	—
加：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4,796,235.52	25,723,805.26
加：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含税)	687,123.29	687,123.29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334,363,723.05	354,001,444.05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金额	107,533,337.27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2013 年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3 年 4 月 2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账户募集资金结余额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和 2017 年 12 月 7 日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募集资金结余额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

2. 2016 年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和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在杭州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6 年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协定存款账户;全资子公司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1 个协定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1202020229900504581	500,000.00	活期存款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1202020229900506385	16,301,571.91	协定存款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8110801013100782513	61,299,064.59	活期存款
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1202020229900504457	500,000.00	活期存款
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1202020229900506412	28,932,700.77	协定存款
合计			107,533,337.27	

[注]: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本次募投项目“浙数文化互联网数据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9.5 亿元。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12 月向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3 亿元,后续 8.2 亿元将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陆续出资到位。本次增资后,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5 亿元,实收资本变更为 4.3 亿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013 年募集资金本期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和履行情况，并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将 7 亿元履约保证金利息 38,398,630.14 元支付给 Shanda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Limited 的指定账户。

3. 2016 年募集资金本期使用情况说明

(1)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本期共使用募集资金 334,363,723.05 元投入“浙数文化互联网数据中心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二。

(2)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

2017 年 11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17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17 亿元，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87,123.29 元(含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赎回的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为 15 亿元。

2017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签约人	受托人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资产负债表日是否赎回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333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5,000.00	2017.11.17	2018.3.5	[注]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552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45,000.00	2017.12.29	2018.4.16	[注]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332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20,000.00	2017.11.17	2017.12.20	是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7 年第 132 期	25,000.00	2017.11.17	2018.2.26	[注]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20,000.00	2017.12.22	无固定期限	[注]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 2017 年第 30 期 B 款(拓户产品)	35,000.00	2017.12.28	2018.4.11	[注]
合计			170,000.00			

[注]：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上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本公司保荐机构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保荐机构认为：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附件一：201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一

201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168.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39.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008.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杭州边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及上海浩方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收购项目	否	226,168.55	226,168.55	226,168.55	3,839.86	230,008.41	3,839.86[注]	101.70[注]	2013年4月	-	-	否	
合计	-	226,168.55	226,168.55	226,168.55	3,839.86	230,008.41	3,839.86[注]	101.70[注]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结余募集资金的金额、原因及去向						2013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实施完毕,结余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合计6,290.14万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本年度投入金额 3,839.86 万元系公司支付给 Shanda Interactive Entertainment Limited 相应 7 亿元履约保证金利息。

附件二

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3,512.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36.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400.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浙数文化互联网数据中心项目	否	193,512.39	193,512.39	未做分期承诺[注]	33,436.37	35,400.14	-158,112.25	18.29	2020年下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3,512.39	193,512.39	未做分期承诺[注]	33,436.37	35,400.14	-158,112.25	18.2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2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16年12月9日预先投入到募投项目中的自筹资金1,963.7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12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2016年12月22日首次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计算，使用期限12个月。2017年11月16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亿元全部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1) 2016年12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8.5亿元的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存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16年12月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为定期存款8.5亿元。公司于2017年12月25日收回上述定期存款8.5亿元，并收到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17,115,555.55元。 (2) 2017年11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								

	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有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15 亿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浙数文化互联网数据中心项目建设期为 4 年，预计 4 年内投资金额分别为 12,600 万元、65,800 万元、75,000 万元和 66,300 万元，但公司未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做明确分期承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5,400.14 万元，投入未达上述预计投资进度主要系：（1）公司施工许可证的审批进度未达到预期；（2）部分工程款尚未到结算期，暂未支付。

文件六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7 年是国家“十三五”攻坚之年，也是全面深化改革向纵深推进的关键一年。这一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顺利召开，制定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行动纲领和发展蓝图。这一年，国内生产总值超过 82 万亿，首次站上 80 万亿元大关，同时增速达到 6.9%，自 2010 年来首次出现回升，经济运行稳中向好且好于预期。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深入贯彻新时代新发展理念，围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发展更高层次开放型经济等指导性战略方针，紧抓战略机遇，深化改革进一步激发创造力并释放发展活力。报告期内，公司高效完成第二次重大资产重组，以 199,671 万元人民币的交易价格向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售新闻传媒类资产，全力聚焦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数字文化产业，着力构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报告期内，公司创新体制机制，围绕主营业务设立数字娱乐、数字体育、大数据三大核心事业群，同时着力发展电商服务、艺术品服务等具备先发优势的文化产业服务和文化产业投资业务。2017 年，公司整体运营情况持续健康发展。

本报告期，根据中国音数协游戏工委（GPC）、伽马数据（CNG）、国际数据公司（IDC）联合发布的《2017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数据显示，中国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 2,036 亿元人民币，与 2016 年相比增长 23%，市场体量继续位居世界第一，且增长速度较上年有较大提升；同时，2017 全年移动游戏市场销售收入 1,161 亿元人民币，在游戏行业整体营收中占比为 57%，较上年进一步提升。具体到棋牌游戏细分市场，2017 年中国棋牌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 145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07%，且增长主要来自地方性棋牌游戏，但相比在营收上的高歌猛进，棋牌游戏用户规模同比仅增长了 8%，用户对游戏产品需求进一步移动化、碎片化发展趋势明显，游戏公司精细化运营、研运一体平台化发展趋势明显。从另一个维度出发，根据艾瑞咨询发布的《2018 年中国电竞行业研究报告》显示，2017 年我国电子竞技市场仍处于高速增长期，市场规模达 655.4 亿元，环比增长

59.4%，且电竞用户规模已达 2.6 亿。数字娱乐产业、数字体育产业作为公司核心业务，紧紧围绕市场变化趋势，2017 年内大力发展移动化、竞技化，坚持推进自研战略，推动产品模式创新，盈利能力处于较高水平，部分业务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我国大数据产业战略地位进一步凸显。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里提出要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据不完全统计，至 2017 年全国至少已有 13 个省成立了 21 家大数据管理机构；同时有 35 所本科院校获批“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本科专业。2017 年 1 月，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式发布《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至 2020 年我国将基本形成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将突破 1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 30%左右的目标。2017 年 11 月，我国首个由行业主管协会起草的大数据人才培养发展方向的通识性标准——《中国大数据人才培养体系标准》正式发布，预示着中国评定大数据人才的核心标准转向是否能够综合使用工具为企业或客户创造商业价值。以此为指引，公司努力推动“四位一体”大数据产业生态圈建设提速，大力探索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为各行各业变革优化提供标准化与个性化应用服务的能力，取得一定成效。板块核心“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在国内率先采用 EPC 模式建设，不到一年时间一期项目完成，将业务能力转化为公司收益的时间大幅提前。同时，公司大数据产业与阿里云、华为等行业内领先者达成战略合作，产业布局、资本运作、项目落地能力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板块围绕全新战略规划有序实施存量项目退出工作，收益释放仍处于较高水平，对公司整体效益保持稳定贡献；公司旗下总额 10 亿元的大数据产业基金募投工作稳步推进，同时联合合作伙伴继续积极布局互联网新兴产业。东方星空在完成体制改革后投资效率进一步提升，累计实现对外投资约 11.3 亿元，旗下管理基金规模较上年继续增长，已达近 30 亿元。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2,662 万元，同比下降 54%，净利润 173,064 万元，同比增长 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694 万元，同比增长 17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03 万元，同比下降 24%；基本每股收益 1.27 元/股，同比增长 147%。

2017 年，剔除 21 家新闻传媒类子公司后的主要备考财务数据如下：营业收入 116,704

万元，同比增长 28%；净利润 52,893 万元，同比下降 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43 万元，同比增长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20 万元，同比增长 73%。

一、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产重组为契机，向基于互联网的数字文化产业转型突破，重点聚焦以优质 IP 为核心的数字娱乐产业、数字体育产业以及“四位一体”的大数据产业等三大板块，同时着力发展电商服务、艺术品服务等具备先发优势的文化产业服务和文化产业投资业务。公司整合内外资源，创新采用事业群模式推动业务协同发展，提升营运效率。

1、数字娱乐事业群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娱乐事业群核心平台边锋网络根据游戏市场进一步向移动端倾斜的实际情况，在努力保持 PC 端棋牌业务稳定发展的基础上，全力拓展移动端市场，进一步加速移动化、社交化转型。2017 年，快速推出了一批具有地方文化特色、符合地方休闲习惯的数字娱乐产品，业务在浙江省内形成了深度覆盖，移动端业务经营指标取得突破，用户数、营业收入增长明显。同时，公司以边锋网络为主体出资 10 亿元人民币，收购了深圳天天爱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成为深圳市乐玩互娱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通过投资深度介入 H5 棋牌游戏市场。以上几笔投资均达预期目标，其中深圳天天爱顺利完成 2017 年度利润承诺。目前，公司移动端棋牌游戏业务市场范围已扩大至全国十余个省份，整体用户数及活跃度已稳居浙江省内第一并进入全国前列。同时，以弘扬中国经典传统文化为宗旨，边锋网络研发了《侠客风云传》、《权倾三国》等一批数字娱乐产品。其中，《侠客风云传》入选了 2017 年新闻出版改革发展项目库。报告期内，边锋网络再次入选“中国互联网企业 100 强”，排位较 2016 年有较大提升；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指导、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主办的游戏行业权威评选 2017“游戏十强”盛典中，边锋网络再获“2017 年度十大最受欢迎 IP 游戏”、“2017 年度十大最受欢迎移动单机游戏”、“2017 年度中国十大游戏研发商”三大奖项。报告期内，边锋网络完成利润 38,347 万元，同比增长 18%。

在确保核心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公司加大了对 IP 产业的投入力度，并尝试通过搭建平台的方式对资源进行聚合开发。报告期内，第二届“中国·西湖 IP 大会”顺利召开

并发布《文娱 IP 白皮书》及《IP 创作、衍生品和大数据》等报告，平台属性进一步凸显，与首届相比在各方面均取得突破性进展，大会被《浙江省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行动计划（2017-2020 年）》列入加快发展数字阅读产业的重点任务之一。

2、数字体育事业群

报告期内，公司对数字体育事业群旗下资源进行深度整合，大力推动以竞技直播为主要业务的战旗直播和以电竞赛事组办、赛事平台支撑为主要业务的上海浩方深度融合，同时设立了综合事业部、赛事运营事业部等内设机构完善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依托和国家体育总局的密切合作，充分发挥业内领先的官方资源优势，重点打造国内领先的绿色数字体育产业生态圈，推动国家电竞、直播行业规范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战旗直播进一步强化业务的规范化管理，同时根据主管部门要求，积极开展相关资质申领工作，自主制作了“LyingMan”等一批大 IP 级节目，报告期内获“第十二届金翎奖最佳游戏直播平台”、“第二届金陀螺奖最佳游戏直播平台”等奖项，被公安部授予“党的十九大网上安保工作优秀团队”荣誉。上海浩方在保持基础业务平稳运营的同时，大力拓展赛事运营、手游联运等全新业务取得较好成效。

以此为基础，数字体育事业群继续围绕浙江电子竞技强省的实际地位，做好浙江省电子竞技大赛（ZEG）、浙江省高校电子竞技联赛（ZUEL）等两个代表性电竞品牌赛事的全面支撑工作，继续联合上海华奥等单位承办国内最高水平的“NEST 全国电子竞技大赛”，影响力进一步扩大。以此为基础，公司数字体育事业群进一步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创新产业发展模式，组办了首届浙江国际数字体育娱乐展览会（浩方 ESM）和亚洲地区规模最大的 Lan Party 活动——战旗电竞总动员（Lan Stroy）等两个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大型活动，成功实现了线上线下用户资源的衔接和应用。为进一步探索线上赛事平台与线下赛事的有机融合，公司在推动 2017 全国业余棋王争霸赛各项指标大幅增长的前提下，联合中国棋院杭州分院共同研发了以围棋项目为基础，同时包含中国象棋、国际象棋等棋类的大型线上多终端棋类对战平台——“弈战”。

3、大数据事业群

报告期内，公司以第二次定向增发募投项目为抓手，大力推进“四位一体”大数据产业生态圈的发展建设和产业协同，同时进一步对大数据事业群架构进行梳理，设立了云服务事业部、创新应用事业部、综合事业部等内设机构，试点探索事业群内部的生产

要素互联互通，产业整体取得较大进展。“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一期工程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完工，达成 2000 组机柜交付能力，该项目是国内首个采用 EPC 模式招标建设的数据中心，以国内最高规格建设，单体规模居华东地区前列，可开展服务器托管、多线网络、机房定制及云计算基础服务等一批重点业务，二期项目及商务运营目前开展顺利。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对整体商业模式进行进一步规划，报告期内自主研发了大数据确权平台，设立了智能制造行业运营分中心，与国际科技成果转移网络 (ITTN) 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尝试将大数据交易中心业务模块全面升级。“梧桐树+”大数据产业园一期工程同样采用 EPC 招标建设模式并已开工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总额 10 亿元的大数据产业基金募投工作稳步推进，同时联合合作伙伴继续在互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相关产业进行布局，对若干优质标的完成了出资。受浙江省政府委托，公司以浙江政务服务网事业中心为服务主体，围绕“最多跑一次”等重大民生工程，切实做好对浙江政务服务网技术、运营等方面支撑工作。目前浙江政务服务网 PC 版本已覆盖浙江全省五级行政体系，移动端推出全新 4.0 版本。报告期内，平台累计用户 1300 余万，日均流量超 1000 万人次。在 2017 年第二届全国政务服务论坛上，浙江政务服务网荣获“中国政务服务突出贡献奖”。

报告期内，以愈发完善的大数据事业群为基础，公司着力探索大数据和云计算、人工智能的交互连接。年内，公司和义乌市人民政府、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三方协议，共同探索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中的进一步应用，上线了“义数云”平台，探索开发可复制的全新模式；公司与阿里云签订《加快推进云计算服务框架合作协议》，推动双方在云计算领域开展合作；公司前期重点发展的“媒体云”、“医疗云”等几个行业云建设取得一定突破。

4、文化产业服务及文化投资业务

重组完成后，公司保留了淘宝天下公司电商服务、美术拍卖公司艺术品服务等文化综合服务业务，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报告期内，淘宝天下不断推进业务创新，优化产品，提升服务，专注推进包含电商视频融合、新媒体运营、电商培训、数据营销、金麦奖等重点业务发展，积极构建电商生态服务集群，营业收入、利润均较上年同比增长。美术拍卖公司秉承“学术引领拍卖”理念，着力打造美术名家课堂等艺术品衍生服务，同时聚焦 2017 秋拍，各项指标再创新高，营收利润同样较去年增长。

公司文化产业投资业务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围绕公司新的战略规划，着力扩大对数字文化、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具备先发优势产业的投资规模，同时做好对已投项目管理、退出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唐人影视股权实现投资收益 1.27 亿元人民币，投资回报率 127.25%；转让百融金服股权实现收益约 6,770 万元人民币，继续对投资项目保持有序退出和收益释放。

二、重大事项报告

顺利完成第二次重大资产重组，全力聚焦基于互联网的数字文化产业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 199,671 万元人民币的交易对价，将旗下新闻传媒类资产出售给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公司所持有的 21 家一级子公司股权，具体包括：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钱江报系有限公司、浙江智慧网络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老年报报业有限公司、浙江日报报业集团印务有限公司、浙江九星传媒有限公司 100% 股权，浙江在线新闻网站有限公司 70.51% 股权，浙江法制报报业有限公司、浙江《美术报》有限公司、浙江《江南游报》社有限责任公司、乐清日报有限公司、瑞安日报有限公司、海宁日报有限公司、诸暨日报有限公司、东阳日报有限公司、上虞日报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日报有限公司、永康日报有限公司、温岭日报有限公司及上海高铁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51% 股权，浙江浙商传媒有限公司 49% 股权；同时还涵盖 36 家相关二级子公司。2017 年 3 月 31 日，浙报控股向公司支付完成了标的资产交易对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交割。4 月 18 日，相关 21 家标的公司全部办理完成标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获发主管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顺利完成。

本次重组抢抓机遇，为公司加快数字文化产业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以此为契机，公司全面启动资产业务的优化重组和体制机制的系统性改革创新，进一步集中资源全面向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转型，以“建设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为目标，全面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数字文化产业，重点聚焦以优质 IP 为核心的数字娱乐产业、数字体育产业以及“四位一体”的大数据产业等三大板块，同时着力发展电商服务、艺术品服务等具备先发优势的文化产业服务和文化产业投资业务，进一步激发企业内部活力，全面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核心盈利能力，努力成为更具有创新力、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上市公司。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脱胎于中国报业集团中第一家媒体经营性资产整体上市的公司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走在媒体融合、产业创新的前列，通过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以国内领先的数字娱乐产业、产业链完整的数字体育产业及四位一体的大数据产业为核心，坚持以更加科学、合理和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模式，努力建设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

1、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布局

公司是国内较早布局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的上市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先发优势，在战略规划、经济实力等方面始终走在行业前列，坚持内生发展和外部并购并举，持续完善数字文化全产业链。数字娱乐事业群核心板块边锋网络是数字娱乐行业内领先的游戏平台，棋牌游戏领域的佼佼者，报告期内营收、利润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在 2017 中国“游戏十强”盛典中再度斩获三项重量级大奖，在“2017 中国互联网企业 100 强”排行榜中较 2016 年提升十余位。公司数字体育事业群依托和华奥电竞的全方位合作，拥有国内领先的行业资源，上海浩方是国内最为成熟的电竞平台；战旗直播是国内运营情况相对良好的直播平台，在电竞直播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2017 年进一步获得了一批行业内核心赛事、战队资源。

2、海量用户规模及完善的大数据产业布局

公司建设完成拥有大量数据资源的大型互联网用户平台，目前正着力提升移动用户规模及粘合度；同时，受浙江省政府委托，公司深度介入浙江省智慧政务改革，全面服务、支撑浙江政务服务网各版本，报告期内围绕“最多跑一次”重大改革着力提升用户办事体验，各项数据均大幅提升。以此为基础，公司大数据产业发展进一步提速，报告期内核心板块“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一期建设完成并交付，大幅提前了业务能力向公司收益的转化时间。数据资源的开发利用，后续将成为公司互联网化产业创新的核心推动力之一，对公司突破现有传统业务瓶颈、丰富业务内容、完善技术手段等将产生重要作用。

3、强大的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依托党报集团拥有的主流媒体品牌公信力及政府、社会各方资源优势，公司上市六年多来，立足浙江、面向全国，资源整合、资本

运作大幅提升，始终得到主管部门、监管机构与资本市场的充分肯定，为后续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支撑和保证。报告期内，公司与公安部、国家体育总局、中国棋院等主管部门、指导单位合作，组办或开发了一批活动、产品。

4、体制机制改革动力

公司始终在体制机制改革方面保持着持续创新能力并能够将其转化为充沛动力。2011年，公司在上交所借壳上市，是国内首家媒体经营性资产整体上市的报业集团公司，也是浙江省首家上市的国有文化企业；2013年，公司启动首次非公开发行，搭建数字娱乐平台；2015年，公司完成对三国杀业务的分拆重组；2016年，公司启动了东方星空创投公司的体制机制改革，通过投资团队持股、引入社会资本等方式完善并充实了公司文化投资平台搭建；2017年，公司启动第二次重大资产重组，剥离新闻传媒类资产，聚焦基于互联网的数字文化产业。公司整体体制的不断改革突破，为公司进一步创新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以此为基础，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相关机制，不断引进互联网领域优秀人才，与此同时从员工培训、干部培养和考核激励等方面着手，进一步探索人才激励机制创新。报告期内，公司引进各类互联网专业人才420名（不含并购）。同时将不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建立一套适应互联网数字文化集团的市场化、差异化、个性化的考核机制，发挥各类人才积极性、创造性，激发要素活力。2018年，公司全力推进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顺利开展，从而进一步优化公司人才激励机制，应对市场化竞争需求，充分调动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将公司利益和个人利益相结合，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5、前瞻性战略发展规划

凭借超前的战略规划，公司在同行业中始终走在深化改革、产业创新的前列。2011年成功借壳上市后，公司围绕上市前确立的“传媒控制资本、资本壮大传媒”理念，在国内率先践行“新闻+服务”商业模式，构建“3+1”大传媒产业格局，全力向“互联网枢纽型传媒集团”的战略目标迈进，同时极具前瞻性的布局了互联网相关领域。2017年，公司再次启动重大资产重组，聚焦数字娱乐、数字体育、大数据等发展前景良好且已经完成深度布局的核心互联网新兴产业，同时通过投资、孵化介入了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领域，进一步完善各产业链生态链，目标建设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国家“十三五”规划实施将开启承上启下的关键战役；根据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披露，2018年我国宏观经济预期将保持6.5%的GDP增速。2018年也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里提出要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数字经济、共享经济，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同时指出了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增长阶段，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跨越关口的迫切要求和我国发展的战略目标。这是对各行各业进一步创新转型的根本指引，也是对包括公司在内的各行各业在改革、创新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

公司董事会经讨论认为，结合多渠道市场预测及公司营运过程中实践情况，未来几年游戏电竞产业仍将处于扩张阶段，但增长速度及发展模式都将趋于合理，用户对相关产品的需求也可能继续向移动化、碎片化特点倾斜，游戏公司精细化运营、研运一体平台化需求突出。另一方面，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在谈及今年政府工作时，把“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第一项要点指出要着力围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现代化经济体系不仅仅是一个高效运行的经济系统，还是充满活力的产业生态。在新技术革命的宏观背景下，基于开放、共享的互联网平台，大数据、云计算等高新技术的发展将持续处于快车道，人工智能可能会带来比工业革命更为巨大、猛烈的变化，各行各业数字化转型都将逐渐进入深水区。

基于以上思考与实践，公司董事会认为，作为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的第一个完整财年，2018年对公司未来发展尤为关键，必须主动拥抱技术、拥抱未来，坚持创新驱动、改革推动、融合带动发展理念，立足数字文化领域“平台+生态”体系建设，进一步聚焦数字娱乐、数字体育、大数据三大核心产业，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立足当前、布局长远，激发企业内部活力，全面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努力建设成为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实现公司第二次创新发展。

五、下一报告期重点工作

1、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全方位精细化管理，进一步释放公司运营活力和发展动力

按照中央、省委精神，紧抓市场机遇，围绕“建设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这一新的战略目标，进一步全面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以改革破解体制障碍和

各种矛盾，建立完善符合市场规律、行之有效的公司管控模式，强化公司全方位的精细化管理。同时以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为基础，进一步优化公司人才激励机制从而应对市场化竞争需求，充分调动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探索国有控股上市文化公司激励机制创新，优化公司绩效考核体系，探索建立一套适应互联网数字文化集团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企业文化，实现公司事业发展和人才全面发展的有机结合、高度统一，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2、稳固数字娱乐产业核心优势，打造国内一流数字娱乐全产业链服务商

进一步聚焦数字娱乐产业，深入探索以数字技术为支撑的数字娱乐产业升级进程，边锋网络在强化核心业务棋牌类休闲游戏各端口进一步发展的同时，加速专业化布局手游细分市场领域，加大在移动化、社交化方面创新拓展，进一步在浙江省内形成全面覆盖，巩固龙头地位，通过内生外延式发展，大力开拓全国市场，争取棋牌业务在国内覆盖范围进一步突破。同时加强 IP 产业协同开发力度，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数字娱乐全产业链服务商。

3、优化“四位一体”大数据产业生态圈，完善产业协同共进机制

通过外部拓展及内部协同，进一步优化完善“四位一体”大数据产业生态圈，推动大数据、云服务、人工智能的深度融合，着力探索合理高效的产业共进机制。以推动“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一期营运及二期建设进一步提质增效、大数据应用技术研发、“梧桐树+”产业园一期工程建设等几大重点业务为抓手，结合与大数据产业基金的资本联动效应，在产业整体营运方面取得突破，真正做到产业发展落实见效，为公司进一步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支撑和充沛动力。

4、深入探索创新数字体育产业线上线下聚合模式

进一步整合数字体育事业群资源，搭建涵盖线上线下赛事、电竞游戏直播、大型行业会展等领域的综合性数字体育产业平台，推进战旗直播体制机制改革，稳固上海浩方旗下几个在运营电竞平台的市场地位；强化浙江省电子竞技大赛（ZEG）、浙江省高校电子竞技联赛（ZUEL）等重点电竞赛事辐射能力，加快整合全国电子竞技大赛资源；围绕战旗电竞总动员（LanStory）、浙江国际数字体育娱乐展览会（ESM）、全国业余棋王争霸赛、全国智能体育大赛等几个大型项目打造超级 IP 级数字体育赛事、会展品牌。

5、加大力度、合理布局，进退有序促进公司战略布局高效落实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营运情况，充分合理制定新一轮投资布局规划，进一步利用东方星空改革创新的体制机制优势，加大围绕互联网新兴产业的投资并购力度，同时积极引入各类资本合作，进一步提高投资效率；以完善的制度流程推动公司投前、投中、投后管理工作进一步优化，及时顺应形势做好存量投资项目有序退出、收益释放，为公司围绕战略目标开展产业布局输送充沛动力。

6、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高标准全面从严治党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加强党对一切工作的全面领导。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突出政治性、全局性、创造性，注重抓方向、抓重点、抓基础，全面推进公司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和纪律建设，持之以恒地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进一步强化公司内控建设和合规管理，驰而不息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着力打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探索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党建与法人治理相结合的体制机制。

六、可能面对的风险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完成了“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一期工程，同时正推进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二期项目建设，但目前我国IDC行业企业较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日益加剧可能导致行业利润整体下降。此外，该项目存在与基础运营商IDC业务保持既竞争又合作关系的情况，经营发展一定程度上受制于基础运营商，存在因基础运营商经营策略变化而导致停止提供基础资源的风险或单方面提高基础资源价格的风险。未来如项目产生的收入及利润水平未能实现原定目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存在因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加而引起的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风险，影响公司利润水平。

2、全新业务领域产业协同与经营管理风险

2017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业务体系全面重构并已初步形成三大事业群为核心的产业矩阵，下一步将通过内生与外延并举，进一步完善产业结构，持续引入优质资产，着力建设国内领先的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但随着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结构的转变，对公司经营模式、管理模式、法人治理结构等将提出新的要求，新领域、新项目、新产品的拓展具有风险与机遇的共生性，公司管理水平如不能适应本次交易后的业务变

化，公司可能将面临一定的经营与管理风险。同时，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获得较为充足的流动资金，需通过投资并购等运作将其有效转化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充足动力，但也可能存在公司投资风险上升或投资周期不确定导致业绩无法体现等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全力聚焦互联网新兴产业过程中，各个产业协同能力将是后续进一步创新业务的关键，如无法形成较好的共进机制，可能对公司后续发展造成影响。

3、人力成本、技术需求进一步提高风险

公司重组完成后，互联网属性进一步强化，对技术人才的需求随之大幅提升。为更好适应互联网相关产业发展趋势，公司需引入更多高端互联网专业人才，但目前该领域对于人才的竞争已呈白热化趋势，公司需尽早建立更加面向市场的人力资源体系并探索如何为现有人才提供更多更合适的成长平台和机会，如上述事项无法完成，将严重影响公司发展。同时，随着互联网产品技术迭代进一步加快，很多新技术新应用在短时间内就会发生极大的变化，面临重新洗牌的局面，公司需始终保持对新业态、新技术的敏锐嗅觉，否则将可能失去最佳市场进入时机，影响公司后续发展。

4、行业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目前，国内数字娱乐、游戏电竞市场虽处于连年增长的趋势，但行业市场日趋饱和，部分产业随时面临重新洗牌的格局。目前，边锋网络、战旗直播、上海浩方等平台均处于各自细分领域相对领先地位且运营情况相对健康，但同样存在增幅趋缓、投入上升等实际问题，需随时保持对市场敏锐程度，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以用户市场为指向站上互联网产品模式创新的最前沿。

5、其他风险

2018年，公司开展各项经营活动仍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相关行业政策变动及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影响，可能给公司及投资者带来不利。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七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度，浙数文化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程序、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和核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现将这一年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和审议议案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组织召开 15 次会议，审议议案 56 项。所有会议公告都按规定及时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上海证券报》上。

1、2017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签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2016 修订）〉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全部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等 12 项议案。

2、2017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进一步明确的议案》、《关于〈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评估报告及备考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关于签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其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授权“富春云”工程领导小组审批权限的议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20 项议案。

3、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4、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议案》。

5、2017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6、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浙江美术传媒拍卖有限公司 51%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传媒梦工场三期基金（暂定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创新工场浙数文化人工智能产业投资基金（暂定名）的议案》。

9、2017年7月5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州边锋拟收购深圳市天天爱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10、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执行财政部2017年新修订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并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等6项议案。

11、2017年9月14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拟转让天津唐人影视股份有限公司7.59%股权的议案》和《关于杭州边锋拟转让其持有的杭州游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31%股权的议案》等3项议案。

12、2017年10月27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13、2017年11月1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州边锋拟投资梦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杭州富春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等2项议案。

14、2017年11月15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5、2017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分配原则意见》、《关于控股子公司东方星空拟转让百融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3.4%股权的议案》和《关于控股股东资本性财政性资金转作公司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3项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对2017年度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募集资金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股东大会（3次），列席了全部董事会（15次），监事会主席全年参加了公司各次党委会（17次），总经理办公会（17次），参与了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党委会、总经理办公会的召开程序、决策事项、决策程序，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党委成员、经理层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圆满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授权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克己奉公，未发现在履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状况和年度报告方面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对 2017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认为 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四）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间，公司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监事会检查了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业务，认为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采取严格风险管控措施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审议程序完备，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7 年 1 月公司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将公司所持有的新闻传媒类资产出售给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型成为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定价遵循了公开、

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发现有损害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

（六）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和资产处置行为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价格合理，程序合法，没有发现存在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等情况。

（七）对外担保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事项。

（八）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严格审核，包括公司重大重组项目所涉及的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和关联资金情况等，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经营是必要的；关联交易严格执行相关协议价格，遵守有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关联交易及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及时透明，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九）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监事会对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十）信息披露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建立和健全了较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架构和制度体系，制定了一系列信息披露的内控流程和制度，确保投资者得以全面了解公司情况；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

三、监事会其他工作情况

截至 2017 年 4 月，公司已转型成为互联网数字文化产业集团，全面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数字文化产业，加快产业创新和发展。公司重组后，监事会主席除主持监事会工作外，

同时分管内部审计、纪检监察、党建工会等多项工作，内部监督力量得到有效整合，整合后协同监督优势更加明显。

1、建立联合监督运行机制，强化监督效果

公司重组后，以监事会为核心，整合内部审计、纪检监察、党内监督、职工监督等“多位一体”的监督力量，构建了“职能互补、整体联动”的大监督模式，扩展了监事会的监督范围，延伸监督链条，共享监督信息，增强了整体联动，提高了监督效能。

2、对重点工程进行全过程监督，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监事会不断强化对重点业务、重点项目、重点区域的监督力度，跟进重大项目实施情况，推动公司合规稳健发展。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转型后的“四位一体”大数据产业生态圈建设的重点项目“富春云互联网数据中心”和“大数据创客中心—梧桐树+”均处在建设期，公司成立项目工作小组，对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监督，并聘请中介机构对工程项目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监事会深度跟进工程项目，全程参与工程招标、资产采购、资金拨付等重要环节的监督，及时了解工程情况。在内审部对“富春云数据中心”项目进行审计后，监事会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召集法务部、财务部、总经办和内审部等综合管理部门，与项目方一起会诊工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方案，确保工程项目健康顺利进行。

2018年，监事会将在公司党委、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支持下，在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的同时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拓宽监督领域，强化监督能力，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更加有效地运行，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文件八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如下：

一、董事：公司董事会董事高海浩（2017.1-2017.3）、蒋国兴、张燕（2017.1-2017.3）、傅爱玲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董事张雪南兼任公司总经理，按照《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分配原则意见》进行考核与薪酬分配。

二、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的原则意见》，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个人所得税），按季发放，其中：独立董事胡晓明未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行使职权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2017 年公司董事（含报告期内离任）从公司领取的报酬为：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高海浩	董事、董事长（1-3 月）	/	是
蒋国兴	董事、副董事长（1-3 月）、 董事长（4-12 月）	/	是
张燕	董事（1-3 月）	/	是
张雪南	董事、总经理	117.79	否
傅爱玲	董事	/	是
宋建武	独立董事（1-9 月）	7.5	否
曹国熊	独立董事（1-3 月）	2	否

黄董良	独立董事	10	否
胡晓明	独立董事（1-3月）	0	否
何晓飞	独立董事（9-12月）	3.33	否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九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如下：

一、**监事：**监事会主席季新红（2017.1-2017.3）、齐茵（2017.4-2017.12）及职工监事王波为受薪监事，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根据《关于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考核与薪酬分配的原则意见》进行考核发放；股东监事程迪由派出股东单位考核并发放薪酬，不在公司领取任何工资性收入。

二、2017 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含报告期内离任）从公司领取的报酬为：

姓名	职务	2017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季新红	监事、监事会主席（1-3 月）	5.89	否
齐茵	监事、监事会主席（4-12 月）	62.55	否
程迪	股东监事	/	是
王波	职工监事	33.65	否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十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对本公司执业过程中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工作勤勉尽职，及时客观出具审计报告和鉴证意见，认真履行审计工作约定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本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及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能够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制订了合理的审计计划，密切保持与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的联络。参与审计的会计师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文件十一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保障中小股东权益，适应证监会、上交所的监管要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拟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并同步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附件：《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修订案》

附件: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u>托管</u>。</p>	<p>第十九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u>存管</u>。</p>
<p>第四十六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p>	<p>第四十六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u>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u></p>
<p>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u>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u></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u>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u></p>
<p>第八十四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可以由上届董事会、监事会协商提名，也可以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百分之五</u>以上的股东提名，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第八十四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可以由上届董事会、监事会协商提名，也可以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百分之三</u>以上的股东提名，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第九十一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p> <p>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p>	<p>第九十一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u>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u></p>

<p>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p>	<p><u>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u></p> <p>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p>
<p>第一百四十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u>五日</u>以前书面（包括<u>函件或传真</u>）通知全体董事。</p>	<p>第一百四十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u>三日</u>以前书面（包括<u>函件、传真或电子邮件</u>）通知全体董事。</p>
<p>第二百四十四条 公司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一）支付清算费用； （二）支付公司职工工资<u>和劳动保险费用</u>； （三）交纳所欠税款； （四）清偿公司债务； （五）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进行分配。 公司财产未按前款第（一）至第（四）项规定清偿前，不分配给股东。</p>	<p>第二百四十四条 公司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一）支付清算费用； （二）支付公司职工工资、<u>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u>； （三）交纳所欠税款； （四）清偿公司债务； （五）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进行分配。 公司财产未按前款第（一）至第（四）项规定清偿前，不分配给股东。</p>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 （三）<u>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不含投票代理权）以上股份的股东</u>书面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p>	<p>第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 2/3 时； （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 （三）<u>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u>书面请求时； （四）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五）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前述第（三）项持股股数按股东提出书面</p>

<p>要求之日计算。</p>	<p>要求之日计算。</p>
<p>第二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p>	<p>第二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p> <p><u>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u></p>
<p>第四十三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p> <p>（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p> <p>（三）公司章程的修改；</p> <p>（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五）股权激励计划；</p> <p>（六）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p>第四十三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p> <p>（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p> <p>（三）公司章程的修改；</p> <p>（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五）股权激励计划；</p> <p><u>（六）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u></p> <p>（七）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p>第五十条 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提案采取记名式投票表决。每个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p>	<p>第五十条 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提案采取记名式投票表决。每个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享有一票表决权。</p> <p><u>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u></p>

<p>总数。</p>	<p><u>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u></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第五十四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p> <p>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p>	<p>第五十四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u>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u></p> <p>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p>
<p>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p> <p>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u>两名</u>股东代表与<u>一名</u>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p> <p>通过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p>	<p>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p> <p>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u>律师</u>、<u>股东代表</u>与<u>监事代表</u>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p> <p>通过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p>
<p>第六十二条 <u>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通知</u>未参与表决的股东，决议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p>	<p>第六十二条 <u>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公</u>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p>

内容。	
-----	--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三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u>由董事长在会议召开五日以前签发书面通知(包括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全体董事。</u></p> <p>通知时限为：自董事长作出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或接到本节前条中所述董事、监事会、股东提议时起两日内。</p>	<p>第十三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u>应在会议召开三日以前书面（包括函件、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u></p> <p>通知时限为：自董事长作出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或接到本节前条中所述董事、监事会、股东提议时起两日内。</p>
<p>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形成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p> <p>公司对外担保，还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u>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u>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p>	<p>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形成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p> <p>公司对外担保，还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p>

注：条款序号相应调整。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九条 会议通知</p> <p>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 and <u>五日</u>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专人送出、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p> <p>.....</p>	<p>第九条 会议通知</p> <p>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 and <u>三日</u>将盖有监事会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专人送出、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p> <p>.....</p>

文件十二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请查阅。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提问登记表

股东姓名		持股数	
股票账号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提问内容：			

拟在股东大会提问的股东，请填妥此表格交股东大会会务人员，将根据持股数量多少及会议时间状况予以安排。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表 决 票

编号：

股东姓名	股份类别（有限售条件或无限售条件）			
股东账号		持股数		
序号	表 决 事 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	《关于公司董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			
9	《关于公司监事 2017 年度薪酬分配情况的报告》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议案》			

注：股东如对上述一项或几项表决事项“同意”、“反对”或“弃权”，则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三项中选择一项，用“√”表示，并投入票箱，由大会秘书处统计，“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及以上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股东签名：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7 日